

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作为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作用。

现就本人 201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下称“本次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会议，本人已亲自参与。本人对股东大会的议案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本人认为当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我们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对相关事项进行认真了解和核查后，没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被选举为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本人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后，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参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审核，听取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汇

报并进行考核，切实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因本人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所以在 2015 年尚未进行现场办公。报告期内本人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五、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日常工作情况

本次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能够做到独立履行职责，不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上市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按时出席会议，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事前能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查，并及时向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进行询问。

2、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展望 2016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谢谢！

独立董事：纪传盛_____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